

山东理工大学维护学校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维稳办函〔2018〕8号

关于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月 暨冬季防火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

今年11月是全省第8个法定的消防安全宣传月。随着天气转冷，用火、用电、用气、用油大量增加，消防安全形势将更加严峻。为广泛发动全校师生关注消防、参与消防，夯实火灾防控工作基础，增强师生消防安全意识，扎实推进“平安校园”建设，切实维护校园消防安全。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密结合“平安校园”建设，推动消防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创新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实现消防安全意识自觉向行为自觉的转变，构建新时代校园消防安全工作格局。

二、活动主题和时间

活动主题：全民消防我行动

活动时间：2018年11月8日至11月30日

三、工作内容

（一）开展“责任引领示范”活动。各部门、单位要结合工作职能，对所属建筑物、电气火灾治理、电动车火灾防范等，开展消防安全大培训，防火重点单位（部位）要重点培训各岗位的“消防安全明白人”，强化消防安全责任落实，增强师生员工的消防安全意识。

（二）开展消防宣传“站门口、立路旁、上大屏、进电波、亮万家”活动。充分利用报刊、宣传栏、LED屏、广播、新媒体平台等宣传载体，广泛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普及应急逃生和自救互救常识，提升师生消防安全意识和自救能力，推动火灾防控工作的深入开展，营造“全民消防我行动”的良好氛围。

（三）开展“消防伴成长，平安校园行”活动。要积极开展“四个一”主题活动，即组织一次消防主题趣味竞赛、一次逃生疏散演练、一次消防主题作业、一次消防安全参观活动，多措并举，多管齐下，创新形式，通过内涵丰富、形式多样、师生喜闻乐见的宣传活动，充分发挥师生的主观能动性。

（四）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整治。严格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找准工作靶心，明确重点部位，至少要开展一次消防安全大检查，有针对性的开展火灾隐患整治工作。

学生公寓管理中心要进一步严格学生公寓的用电安全管理，加强用电设施、设备、消防设施器材的日常巡查和检查；实验管理中心要以易燃易爆危化品为重点，进一步加强实验室的消防安

全、用电用气管理，完善实验室的管理措施；奥星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要强化出租房屋和印刷厂的消防安全监管，商业服务网点要配必要的消防器材，禁止私拉乱扯电线、使用违规电器现象；图书馆、档案馆要进一步加强馆内用电设施设备和消防设施器材的日常巡查、检查，严格责任落实，提高火灾防控能力；安全管理处要认真落实上级消防安全要求，加大校园消防安全的监督检查，做好灭火器的更新维护；后勤管理处要严格落实消防设施维护保养责任，确保消防设施完好有效。能源管理中心要加强安全用电的监管、日常检查、巡查工作及建筑物配电设施设备的消防安全管理；物业管理中心要做好学校建筑物消防巡查、消防控制室管理及特种设备检测维护；饮食服务中心要做好用电、用气设施设备以及烟道的安全防范措施管理，全面排查整治安全隐患。

各部门各单位要严格落实隐患自查自改制度，组织广大师生全面排查各个岗位、各个环节的消防安全隐患，发现问题要立即解决，对一时难以整改的重大隐患，要制定整改方案，建立台账，限期解决。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山东省教育厅将在2019年对高校“平安校园”建设进行评估考核，各部门各单位要以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月”活动为契机，统筹安排，细化措施，进一步完善消防安全制度，规范各类档案，健全工作台账，提前做好各项评估的准备工作。

(二) 营造氛围，确保实效。要紧紧围绕活动主题，充分利用各种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创新宣传形式，丰富宣传内容，增强活动的针对性、知识性、趣味性和吸引力，提高师生的参与度和主动性，实现“全民消防我行动”的活动效果。

(三) 齐抓共管，协调推进。各部门、单位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要求，严格落实消防安全工作责任。要针对本部门、单位消防安全工作特点和存在的薄弱环节，迅速将做好冬季防火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全面进行部署推动。

请各部门各单位将《消防安全工作人员登记表》于11月20日前发至 aqglc@sdut.edu.cn。

附件：《消防安全工作人员登记表》

维护学校安全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11月7日

附件

消防安全工作人员登记表

部门（单位）：

年 月 日

消防安全 责任人		职务		邮箱	
办公电话		手机			
消防安全 管理人		职务		QQ	
办公电话		手机			
防火重点单 位（部位） 负责人		职务		QQ	
办公电话		手机			

1. 消防安全责任人是本单位消防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其他负责人按照“一岗双责”的要求对分管范围内的安全消防安全工作负责。

2. 消防安全管理人协助本单位责任人负责消防安全工作，是消防安全工作的联系人。

3. 防火重点单位（部位）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履行消防安全管理职责，设置防火标志，严格实行消防安全管理。